

# 高雄市立桃源國民中學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要點

## 一、依據：

國民中小學加強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劃。

## 二、目標：貫徹交通安全教育政策，培養學生遵守交通安全規則之習慣，建立良好交通秩序，確保學生上下學安全，提昇國民「行」的素質，和生命安全之保障。

## 三、方針：為維護學生通學安全，減少學生交通安全事故，學校應重視交通安全教育環境之改善。為保障學生安全，必須培養學生自治能力，養成守交通秩序的良好習慣，以適應現代交通環境之需要。

## 四、實施原則：

- (一) 制定完善之計劃，藉由實踐之中收到潛移默化之效。
- (二) 融教育於生活之中，指導學生養成正確的觀念。
- (三) 經常宣導，注重隨機教學，加強學生實踐的功夫。
- (四) 充實交通安全設施，以提昇學習效果。

## 五、實施項目：

- (一) 組織交通安全教育推動組織。
- (二) 訂定各種交通安全教育相關辦法。
  1. 義工組織辦法。
  2. 值週導護執勤辦法。
  3. 學生交通糾察隊(愛校天使-生活交通服務隊)組織辦法。
  4. 腳踏車安全檢查暨管理辦法。
  5. 學生上下學學生路隊及家長接送規劃辦法。
  6. 交通安全常識測驗及有獎徵答比賽辦法。
  7. 其他有關交通安全教育之各項辦法。
- (三) 實施交通安全教育各項宣導活動。
  1. 於教師晨會時實施教育宣導，達成共識，齊力推展。
  2. 於升旗集會時實施隨機教育，時常宣導。
  3. 於家長會、班親會宣導交通安全教育，以建立共識。
  4. 校園內外交通安全環境佈置與整理。
  5. 交通安全教育融入各科教學。
  6. 於班會時間，舉行交通安全教育，學生班級討論會。
  7. 舉辦有關交通安全教育之作文、書法、演講、漫畫、壁報，各項藝文競賽活動。
  8. 於週會聘請專家至校作專題演講。
- (四) 交通安全環境之佈置

1. 於適當情境設置標誌或標線及動線。
2. 利用教室石柱繪製交通標誌。
3. 教室走廊漆畫標線。

六、教育重點：交通安全教育，以下列四項為重點

- (一) 培養學生之交通安全知識，並能遵守現行交通規則，以維護交通秩序。
- (二) 維護學生行的安全，防範交通事故發生，以確保學生通學安全。
- (三) 先由學生本身做起，進而影響及家庭，擴大到社會，俾能共同遵守交通規則，以維護社會秩序。
- (四) 結合學校及社會交通安全教育，妥善運用社會資源，建立共識，發揮整體交通安全教育之效果。

七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適時另行補充或修訂之。